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為瞭解九二一地震組合屋家庭凝聚力之情形，本研究以七個南投縣境內擴展期組合屋家庭為研究對象，深度訪問夫妻，由他們的觀點來探討地震前後組合屋家庭生活狀況的變化、家庭凝聚力的變化及影響因素，並進一步與相關資料和研究對話，期望能更清楚組合屋家庭的處境。

本章共分為兩節，第一節為研究結論，係針對研究發現做簡要說明；第二節為建議，將針對研究結果提供意見。

第一節 研究結論

本節將以三部分簡要說明研究結果，分別為擴展期組合屋家庭在地震前後的家庭概況、擴展期組合屋家庭在地震前後之家庭凝聚力的變化情形、影響擴展期組合屋家庭的家庭凝聚力之因素。

一、擴展期組合屋家庭在地震前後的家庭概況

本研究之擴展期組合屋家庭的夫妻皆是三十歲以上，他們為了家庭生活的家計而操煩，照顧與教育子女是他們不變的責任。年幼的子女多由母親在家照顧，家中有就學子女的家庭，父母必須再為他們的教育費用、生活花費張羅。

地震帶給他們的包括了心理的恐懼、經濟上的損失、居住地的損壞、生活空間的改變與不足、未來居住地的不確定感。此外因為經濟環境惡化，若是使得他們工作受到影響，則會讓他們的生活經濟呈現不穩定的狀況甚至陷入困境，而他們的就業能力與收入穩定度與自身的年齡、學歷高低、有無專業能力、性別有關，女性在選擇工作時，可能會為了照顧子女而有更多的限制。經濟壓力是擴展期組合屋家庭

普遍的壓力來源。

二、擴展期組合屋家庭在地震前後之家庭凝聚力的變化情形

家庭凝聚力在同一個家庭，不同的研究參與者感受可能會有不同的結果，但這些都是可以被接受的觀點，而且家庭凝聚力動態的，其可能會隨著事件、時間等因素而改變。本研究由微觀的夫妻關係、親子關係、子女間的關係及整體家庭來探討家庭凝聚力之變化情形。

(一) 夫妻關係的「變」與「不變」

地震後組合屋的夫妻間的家庭凝聚力是呈現多元性的，可分為「變」與「不變」兩大類，其又再細分為五種情形，分別是「變」：「變緊密」、「由緊密到疏離」、「由疏離到緊密」、「變疏離」和「不變」。在「變緊密」的表現上包括：相處得更為融洽、情感依附、彼此照顧，此為家庭凝聚力增加的情形。「變疏離」是指夫妻間有相處不睦、有吵架、離婚之意的情形，家庭凝聚力有下降的情形。而夫妻關係「不變」是繼續維持地震前的情感與互動情形。

至於「由緊密到疏離」及「由疏離到緊密」是指在地震後初期至訪談（約兩年多）的凝聚力變化情形。其係因夫妻在不同時期，由於其主觀感受與體認不同，而所產生的改變。「由緊密到疏離」是在地震初期，對彼此能同甘共苦地生活感到滿足和喜悅，所以有凝聚力增加的情形，而後因生活經濟、居住、工作等現實問題出現且未獲解決，導致壓力增加及凝聚力疏離。

「由疏離到緊密」是在地震初期，夫妻對遭遇生活巨變、居住、問題工作、經濟問題接踵而來，導致生活壓力大又無法宣

洩，所以夫妻關係呈現疏離的狀態，而後隨著居住地暫時安定與對未來有所期盼，因此，夫妻關係轉而成緊密。

（二）親子關係

當地震後，組合屋家庭的親子關係凝聚力面向是以「付出與回饋」為親子互動的整體描述，可以分為父母對子女的行為、子女對父母的行為兩部分，所呈現的現象為疼愛與責任、無心與無力、沒感覺改變、瞭解與體諒、不安與企求關愛、童心未泯。

研究中，震後有些父母對子女的行為是屬於疼愛與責任增加，包括更疼愛子女、更有責任感，其年齡較長的子女多會回以正向的回應，包括更懂事、聽父母的話、體貼父母、主動幫忙家裡，此有助於家庭凝聚力的增加。

所謂「無心與無力」的現象是有些父母因為煩惱於工作和生活，忽略經營子女關係而造成親子關係的疏離。研究中有些子女因震後恐懼有脾氣不好等行為，他們表現出「不安與企求關愛」，造成父母困擾，此皆屬於負向的表現，會使家庭凝聚力下降。

當父母對待子女並無特別的改變，則其對子女的相對感受也多是與地震前相同。當子女年紀過小，而對父母的行為表現無特別改變，是謂「童心未泯」。

（三）子女間的關係

本研究是採父母的觀點，發現地震後子女手足關係多數沒有感覺改變，而改變的只有因子女人數多，組合屋活動空間不足，造成子女手足衝突增加，使家庭凝聚力下降的情形。

（四）整體家庭凝聚力

地震後，組合屋整體家庭的凝聚力有些變得更加緊密，有些由緊密到疏離、有些由疏離到緊密，有些變得疏離、有些則維持不變，這是動態的現象。家庭成員會因個人在某種家人關係的強烈感受而對自己的家庭凝聚力有自己的詮釋和經驗。由研究發現，夫妻對整體家庭凝聚力的詮釋是以夫妻關係為主要的參考值，並且若主觀認為家庭生活改變的程度越少，則家庭凝聚力越傾向不變。

三、影響擴展期組合屋家庭的家庭凝聚力之因素

有關擴展期組合屋家庭的家庭凝聚力的影響因素包括經濟壓力、主動運用資源的能力、對地震事件認知、溝通與分享四種。

來自於經濟的壓力會對擴展期組合屋家庭的家庭凝聚力有負向的影響，特別是在夫妻關係方面。而年長的子女較會因為父母的辛苦，表現出對父母與家庭的向心，增加家庭的凝聚力。但是親子關係亦有可能因為父母受到壓力的困擾而疏離了與子女的互動。而經濟壓力主要是因為就業問題，而由於經濟環境惡化、工作不穩定、高齡、低教育程度、無第二專長、職業訓練成本高意願低、照顧子女責任等這些因素都致使震後家庭經濟惡化。

主動運用資源可以協助抒解經濟壓力，進而增進家庭凝聚力的產生，但如果在運用資源時，因個人價值觀有所拒絕或負面的評價、或是在取得資源時遭受人際上的衝突，則會帶來個人或家庭另一種壓力，進而使家庭凝聚力下降。

一般擴展期組合屋家庭因為不具社福協助的身份，所以在取得正

式社會支持的協助的情形是十分有限。此外，學校是組合屋家庭取得資源的另一項管道，當子女獲得學雜費的協助時，可以稍微減輕其經濟壓力，但此資源的運用情形並不普遍。

對地震事件認知越有積極的認知，如：認知與家人相處的機會是難得的，則越能使家庭成員產生家庭凝聚力。目前本研究仍發現組合屋家庭中有些成人和兒童對於地震存有恐懼的心理並且表現在生活行為上。

組合屋家庭夫妻的溝通分享情形越多，則較能維持夫妻的情感穩定，減少因壓力帶來的負面影響，對家庭凝聚力有正向的效果。

第二節 建議

本節將綜合結論，針對組合屋家庭、學校、震災重建單位與未來研究提供建議。

一、積極解決組合屋經濟壓力問題

（一）組合屋家庭的積極與主動

根據本研究發現，經濟壓力會造成組合屋家庭凝聚力的負面影響，使得夫妻的關係疏離，而解決經濟壓力，最首要的工作就是具備就業的競爭力，由於研究參與者的學歷低、年齡多數超過三十五歲、不具有第二專長，所以在謀職上十分困難。因此，建議組合屋家庭以更多元的方法取得職業訊息，例如充分利用就業服務單位、職業訓練單位，以增加工作的機會和能力；夫妻配合工作時間，彈性照顧子女，讓妻子更有就業的機會；增加自身的能力，包括第二專長、專業能力與使用交通工具的能力，以使就業能力增加。

此外解決經濟壓力並非夫妻家中兩個人的事，研究發現，如果讓所有的家庭成員參與解決壓力的事務，讓子女共同瞭解問題、彼此協調，將能使家庭凝聚力增加，進而使家庭內部產生自身的力量面對經濟壓力。

本研究也發現，在解決經濟壓力時，組合屋家庭若能主動尋求社會資源則亦是可行的方法，此能減少經濟壓力對家庭凝聚力的衝擊，因此組合屋家庭需針對家庭壓力源，收集相關的社會支持的訊息，並主動、持續反應需求意見於相關單位，以使成為雙向的訊息互動，讓社會資源能被更有效的規劃與運用。例如：持續向鄉鎮市公所的社福單位反應、或向子女的學校的導師、輔導室等溝通，以取得必要的協助，或是接受政府職訓單位的職業

訓練、職業介紹，使工作獲得保障。

（二）學校主動關心學生家庭生活

學校是組合屋家庭獲得社會資源的一個重要管道，當學生家庭獲得必要的社會支持如：學雜費、午餐費、助學金的協助，家庭經濟壓力是可以獲得部分的解決，這對家庭凝聚力是有助益的。因此學校的導師、教師、輔導室應主動關心學生的家庭生活，並給與適切的協助和輔導，如學生的家庭經濟困難，應尋求資源幫助。此外，也應有效宣導相關的獎助學金訊息、急難救助訊息讓學生及學生家長瞭解。

因為有些組合屋家庭經濟的不足與父母教育能力的欠缺，使得學生在學業上因為家庭的弱勢無法獲得足夠的學習機會和引導，如：父母無法協助監督家庭作業，此時，學校、老師則需考慮加強學生在學業上的輔導，以減輕父母的壓力。

（三）震災重建單位的介入

1.主動協助與介入

針對組合屋家庭的經濟問題應採主動介入的方式，研究發現，雖然目前有許多輔導就業的方案，但對於組合屋中許多真正需要的家庭仍是不足，或是在取得協助時仍有存在的困難需要排除，如婦女接受職訓或就業時的托育問題；個人基本職訓能力的不足，如：教育程度過低或無相關職業能力等，這些都牽絆著他們資源利用的情形。研究者建議，應按個案的實際就業能力開辦課程，或協助尋找工作機會，以「個案家庭」為單位，徹底解決問題為導向。雖然就短期而言，社會人力成本會

較高，但對這些組合屋家庭會有長期的效益。

2.提高職業訓練補助

本研究發現，組合屋家庭因為經濟困頓，有些人因此無法支付職業訓練學費，或是為了家計，而不能全心參加職業訓練，所以政府應該以更彈性的方式來認定訓練補助資格，以給予組合屋居民更多職業訓練的機會和實質的意義。

3.政策法令人性化

震災相關單位不論在政策的擬定、頒佈、宣導、實行等，均應考慮對象的需求、能力和限制，否則會落於紙上談兵，使得實際效用低；本研究顯示，因震災訊息傳遞管道有限，民眾不易取得；或是訊息內容不夠淺顯易懂，增加民眾的困惑；搬遷法令公告的期限過短，讓民眾無足夠的時間準備和反應等，這種情形讓經濟困頓的組合屋家庭，更是無所適從，並且徒增民眾困擾，無益於壓力的減輕與資源的運用，建議可設立專線服務電話，或是以簡單易瞭解的電視廣告、廣播、報紙新聞、報紙廣告、宣傳單等方式宣導，達到公告周知的效果。

二、增進組合屋家庭抗壓與調適能力

(一) 組合屋家庭

1.正向思考

本研究發現當組合屋家庭在面對生活壓力、處理問題時，以正向的方式思考、評價，會有助於個人和家庭減少壓力源所產生的負面影響，並進而轉化成對「逆境」的反抗動力，故可以藉由與他人討論分享、閱讀勵志的相關書籍、聽演講、信仰宗教等獲得個人信念的轉變。體認與珍惜得來不易的家人相處機會、並

且將之化為實際的行動，將能有效地增加家庭凝聚力。

2.增進家人溝通

組合屋家庭家人彼此的分享、支持是可以加強彼此面對壓力情境的力量，因此建立開放的溝通互動情境，讓家人間相互瞭解心聲、分憂解勞是很重要的，也可以增加家庭凝聚力，所以研究者建議，不論夫妻、親子都應該儘量將心中的感受、想法儘量與家人溝通，如此可以獲得精神上的支持、也可以避免誤會、隔閡、與冷漠。

(二) 學校

本研究發現如果子女能夠體悟到父母的辛苦，則其行為會有助於增加親子關係的親密與家庭凝聚力，故學校應該在課程中加強有關家庭的課程，讓災區學生能夠瞭解家庭中父母的辛苦與家庭所遭遇到的困難，並思考自己在家裡應該扮演的角色與責任，進而化為實際的行動回饋家庭，此將有助於組合屋家庭面對經濟壓力。

Boyle 及 Harrison (1999)研究為期十二週問題孩童的家庭介入課程，發現家庭凝聚力、家庭衝突、家庭共處時間、家長的心理健康、教養方式、小孩的問題行為改善都有顯著進步。所以，學校或家庭教育單位透過家庭教育課程來關心學生家庭，增加家庭凝聚力是可行的方式。

三、未來研究建議

本研究因受研究者之現實狀況、時間、人力、經費的影響，造成

研究上的限制，茲就研究限制與研究過程所得提供未來研究建議。

（一）研究對象

本研究只針對南投縣境內的組合屋為樣本來源，並採立意取樣，故推論無法擴及適用於其他縣市與鄉鎮。所以未來的相關研究可以針對不同地區、宗教信仰、種族、家庭類型、經濟條件進一步做研究對象的選擇，以瞭解不同的居住區域、家庭文化、價值觀、經濟狀況、家庭型態對家庭凝聚力的影響。

另外，在取得男性研究參與者同意時，因研究者本身為女性，故較為不易，建議可以尋求合作的研究方式，請男性的研究者進入現場收集資料，以使資料更為豐富。

（二）研究方法

本研究是採訪談的方式，訪問家庭中的夫妻。未來可以再多加入子女的觀點，以增加內容的豐富性。此外如果能夠再以收集文件的方式，如日記、照片，則可以豐富訪談的內容，增加效度。

本研究對象所慣用的語言為台語，因此在訪談時，常需以台語對話，限於研究者的台語能力，在對談時，會針對不甚瞭解的詞句，請參與者再解釋，以釐清意義，減少推論。此外。在謄寫逐字稿時，儘量貼近原意，並請教其他人意見，以斟酌出其意涵。最後，讓參與者詳閱逐字稿內容，給與意見，減少誤差。建議未來在進行相關研究時，需加強研究者的台語能力。

（三）研究內容

本研究在探討影響家庭凝聚力的因素時，發現夫妻溝通與

家人溝通的模式是多元與複雜的，本研究只有初探其與家人溝通的習慣，如：會不會與家人分享心事等現象。因此未來的研究可以在此部分深入探討其溝通模式、頻率等以更加釐清家庭溝通互動與家庭凝聚力的關係。